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22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付萬軍先生及曲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利軍先生、姚仲友先生、姚威先生、劉沖先生及李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立國先生、邵瑞慶先生、洪永淼先生、李引泉先生、韓復齡先生及劉世平先生。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3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3月25日在中国光大银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13名，其中，吴利军副董事长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书面委托姚仲友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姚威、刘冲、王立国、邵瑞庆、李引泉董事以视频连线方式参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7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由付万军董事主持，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确定王江先生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提名王江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王江先生的非执行董事职务自本行股东大会选举其为非执行董事且其任职资格获得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之日起生效。王江先生简要情况请见附件。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的有关规定，本行独立董事从客观、独立的角度作出判断，同意该项议案。

## 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三、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和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四、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测算，本行 2022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为人民币 79.50 亿元。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五、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简称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http://www.cebbank.com)）。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行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本行实际情况和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优先股股息发放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本行于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发行条款向第三期优先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2021 年计息期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票面股息率 4.80% 计算，共计人民币 16.80 亿元（税前）。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本行拟定的第三期优先股股息发放方案符合本行实际情况和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  
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关于 2021 年年报及摘要（A 股）、2021 年年报及业绩公告（H 股）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行 2021 年 A 股年报、年报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http://www.cebbank.com)），A 股年报摘要亦登载于 3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本行 2021 年 H 股年报、业绩公告具体内容详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简称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http://www.cebbank.com)）。

九、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http://www.cebbank.com)）。

十、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资本充足率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http://www.cebbank.com)）。

十一、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负债质量管理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http://www.cebbank.com)）。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独立董事从客观、独立的角度作出判断，同意该项议案。

十四、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ebbank.com](http://www.cebbank.com)）。

十五、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审计项目计划及重点工作》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境内物理网点建设计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理财个案处理资产明细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关于核销呆账贷款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关于为关联法人北京阳光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吴利军、付万军、姚仲友、曲亮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二十、关于为关联法人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核定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2 票，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李巍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上述第十九、二十项议案已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独立董事对上述第十九、二十项议案公允性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的独立意见：根据相关规定，上述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照市场公允价格进行，符合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已依法履行内部审批程序。

二十一、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关于确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王立国、邵瑞庆、洪永淼、李引泉、韩复龄独立董事在表决中回避。

该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行独立董事从客观、独立的角度作出判断，同意该项议案。

二十三、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对董事整体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将该报告作为 2021 年度董事会评价结果提交监事会。



二十四、关于提请召开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3 票，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同意召开本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会秘书按照内地、香港两地监管要求及本行《公司章程》规定全权处理与筹备、召开本次会议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6日

附件：

## 王江先生简要情况

王江先生自 2022 年 3 月起任本行党委书记。现任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党委书记。曾任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信贷风险管理处副处长，山东省德州市分行行长，山东省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湖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上海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交通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江苏省副省长；中国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获经济学博士学位。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

王江先生担任本行控股股东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党委书记，与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持有本行股票。